

論加拿大教會聯合運動及其對台灣教會的影響（下）

鄭仰恩

在前言中，我們已經提及加拿大教會聯合運動對1920年代的台灣教會產生了相當大的衝擊和影響。在進一步分析它的實質影響之前，我們必須先簡要陳述台灣教會在20世紀最初25年的發展。眾所周知的，除了17世紀荷蘭、西班牙佔據時期的短暫宣教活動外，基督教在台灣的第二波發展主要是以19世紀下半葉天主教道明會(Dominicans)和基督長老教會的宣教活動為主軸。¹ 相對於宣教範圍主要集中在高雄以南且發展較為遲緩的天主教勢力，英國和加拿大兩長老教會分別於1865年和1872年在台南府城和北部淡水地區展開以醫療輔佐傳道的宣教工作。² 在此一草創開拓時期，基督教被視為屬於西方殖民勢力一部份的「外來宗教」，基督徒也被台灣民眾視為西方帝國主義的「同夥人」。這種殖民情境(colonial context)可以說是台灣宣教的主要場合，也是必須突破的地方。在福音和本地文化的對立衝突中，宣教師們努力地以「世俗化的語言」(secularized language)——亦即醫療、教育、文字、社會服務的工作——來實際關懷人的需要，並消除台灣大眾對基督教的敵意和偏見，可以說是一種「整全宣教」(holistic mission)的模式。此外，雖然每在政治變動期間都會發生大小不一的「教案」，但宣教師們總是能堅忍不退、克服艱難，這也是傳統長老教會所承襲的「焚而不燬」(*nec tamen consumebatur*)的宣教精神。³

簡要地說，長老教會在草創開拓時期的宣教工作主要是以個別宣教師的信仰型態、人格特質，以及專業訓練為主軸來發展的。毋庸置疑的，這種著重個人特質的「靈恩領導」(charismatic leadership)模式往往帶有「拓荒英雄」(pioneering hero)的色彩，同時它也很容易落入專制、獨斷的景況或因而滋生困擾與紛爭。比較起來，北部長老教會的馬偕似乎明顯帶有較強烈的個人色彩，南部長老教會則較早就已發展出團隊合作的模式。⁴ 此外，北部的馬偕素以「不斷旅行」的方法來從事宣教，南部的宣教師則是以「遠心」傳道法來建立教會，其宣教中心有太平境、

¹ 見 *One Hundred Years of Dominican Apostolate in Formosa (1859-1958): Extracts from the Sino-Annamite Letters, Dominican Missions and Ultramar*, edited by Fr. Pablo Fernandez, trans. by Felix B. Bautista & Lourdes Syquia-Bautista (Original edition published in 1959, Philippines, reprinted by SMC Publishing Inc. in Taipei, 1994)；《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百年史》，鄭連明主編，頁1-78。

² 參 Cheng Yang-En, "Taiwan," *A Dictionary of Asian Christianity*, edited by Scott W. Sunquist (Grand Rapids: Willia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mpany, 2001), pp. 815-816; *Idem.*, "A Historical Review of Christianity in Taiwan at the Turn of the Century," *Taiwan Journal of Theology*, Vol. 1. 20 (Taipei: Taiwan Theological Seminary, 1998), pp. 123-143; 以二次大戰結束前的數據為例，天主教大約有 52 間教會，10,000 名信徒，而幾乎全然以長老教會為主體的新教則約有 238 間教會，60,000 位信徒，見 *The Republic of China Yearbook*, 2000。

³ 見鄭仰恩，《從草創開拓到組織牧養——試論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宣教模式的轉換》，未出版論文，頁1-7。

⁴ 同上註，頁3, 5。

木柵、彰化、西螺、大甲、嘉義東門等。⁵

⁵ 參蔡主恩,《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擴展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研究所碩士論文,1986)。